

武汉市东西湖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东西湖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依托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网站，2023 年我区共发布信息 13973 条，其中政务动态类信息 6092 条，概况类信息 1113 条，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6768 条，解读信息 187 条，回应关切信息 167 条，财政资金信息 214 条，公益事业建设信息 1130 条，确保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相关答复规范的要求，依法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严格审查拟公开信息，保障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，确保依申请公开工作合法有序开展。2023 年东西湖区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案件 366 件。全年办理总量同比增长 143%，主要原因是涉及房屋征收、协议搬迁、物业等民生信息的数量增长突出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督促各单位对外发布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等信息时做到“谁发布，谁负责”，严把政治关，确保信息发布质量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严格按照政府网站考核要求，优化完善网站页面和栏目设置，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一是为提高我区政务公开水平，推动东西湖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，我区制定并印发了《东西湖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细则（试行）》《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审核发布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等文件，进一步加强我区政府网站管理，完善信息审查发布机制，规范工作流程。二是根据省、市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机构测评问题，压紧压实各单位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我区政府网站整改工作。我区本年度未开展政务公开社会评议，无责任追究结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1	2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0053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9974
行政强制	1744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340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3年，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64件，结转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，东西湖区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66件。其中，予以公开156件，部分公开75件，不予公开23件，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79件，不予处理5件，因申请人主动撤销等原因作其他处理13件，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15件。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	法律 服务	其他	

					组织	机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26	33	0	0	5	0	36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37	17	0	0	2	0	156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70	5	0	0	0	0	75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4	0	0	0	1	0	5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5	0	0	0	0	0	5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7	0	0	0	0	0	7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5	0	0	0	0	0	5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70	7	0	0	2	0	79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5	0	0	0	0	0	5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（六）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5	3	0	0	0	0	8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5	0	0	0	0	0	5
（七）总计		314	32	0	0	5	0	35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4	1	0	0	0	0	15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3年，东西湖区受理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33起，其中结果维持18起，结果纠正6起，其他结果6起，尚未审结3起。受理未经复议直接起诉案件20起，其中结果维持7起，结果纠正1起，其他结果6起，尚未审结6起。受理复议后起诉案件4起，其中结果维持3起，尚未审结1起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18	6	6	3	33	7	1	6	6	20	3	0	0	1	4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上一年度的问题和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：一是政策解读形式单一。二是部分单位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提高政策解读质量效果，统筹运用文稿解读、政策问答、动漫、图解、视频等形式进行立体式、多方位解读，增强解读回应的多样性。二是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纳入法治建设绩效考核体系，开展全区政府信息公开考评工作，以评促建，提高各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。

（二）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

存在的问题：主动公开领域还不够细化完善，部分领域公开专栏的内容发布不全面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有待深化。

下一步工作打算：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主动、及时、准确公开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，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文件精神，2023年我区有一个单位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500元。

（二）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

2023年我区承办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提案2件，均为会办；承办市人大政协提案共16件，其中：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议案1件（会办）、代表建议7件（主办1件，会办6件），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建议案3件（均为会办）、提案5件（主办1件，会办4件），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办理任务。

区人民政府办理了区人大政协提案共183件（含闭会代表建议7件）。其中，180件代表建议和提案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办理任务；2件议案和1件建议案均达到年度办理工作目标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1.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情况。重大建设项目栏目下设有项目进展、市级重大项目清单、重大设计变更信息、项目竣工信息等10个子栏目，共规范发布相关信息50条。

2. 公益事业建设。公益事业建设栏目下设有乡村振兴、卫生健康、教育、社会保障、就业、突发公共事件等19个子栏目，共规范发布相关信息1130条。

3. 公共资源配置。公共资源配置栏目下设有自然资源、土地

使用权出让、保障性住房、公共资源交易投诉(举报)、农村危房改造等 14 个子栏目，共规范发布相关信息 16 条。